



项目名称：2024 年社区办公用房改造提升项目

工程名称：2024 年社区办公用房改造提升项目-新华社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（成交供应商）：北京海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签署日期：_____



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

附件一：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

法定代表人：平易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07 号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海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军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怀长路 8 号（集群注册）

发包人为建设 2024 年社区办公用房改造提升项目-新华社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2024 年社区办公用房改造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新华社标段

工程地点：佟麟阁路 62 号 10 号楼 2 门 102、105、承恩胡同 5 号

工程内容：对社区办公用房进行内部环境改造提升，包括装饰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给排水及采暖工程、通风空调工程。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 1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/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装饰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给排水及采暖工程、通风空调工程等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22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22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93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总价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伍拾柒万叁仟陆佰零捌元柒角柒分元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573608.77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24988.18元

暂列金额：/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：/元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王亚会； 职称：助理工程师

身份证号：130126199008051523；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202105202110002698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2021202285269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2021202285269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（2023）0215368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成交通知书；
- 3、最后报价一览表；
- 4、专用合同条款；
- 5、通用合同条款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 4 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张陶如 (签字)

承包人：北京海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李军 (签字)



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

签约地点：_____

(2) 本合同执行 （执行（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）/不执行（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））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。

(3) 总价子目计量方式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（支付分解报告/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）。

17.1.5 总价子目的计量（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）

(1) 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，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：

17.1.5 总价子目的计量（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）

(1) 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，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：
无

17.2 预付款

17.2.1 预付款

(1)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

(2) 安全文明施工费用预付额度及方式：

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的预付不受上述预付办法和支付时间约定的制约。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按以下时间节点和金额进行预付：

无

安全文明施工的预付不抵扣。

17.2.2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

预付款的扣回办法：

17.3 工程进度付款

17.3.2 进度付款申请单

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：5份

承包人报送监理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：

(6) 根据合同应增加和（或）扣减的其他内容金额：

17.3.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

(2)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：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。

(3)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：逾期付款违约金=逾期付款金额*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/365 天*逾期付款天数。

(4) 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性资金的支付方法：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全部竣工材料，经结算评审，按照审计后金额，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%，质保期后支付尾款。

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以发包人获得经费审批为准，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，发包人可根据经费批复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金额，且不视为发包人违约，承包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。

17.4 履约保证金

17.4.1 履约保证金处理

(3) 履约保证金形式：/（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或其他保函担保形式/采用扣留履约保证金）。

履约保证金约定比例：/

17.5 竣工结算

17.5.1 竣工付款申请单

(1)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：4 份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：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14 天内。

(2)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其他内容：/

17.6 最终结清

17.6.1 最终结清申请单

(1)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：4 份
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：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的 28 天内。 发包人向承包人不支付（支付/不支付）质量保证金利息。

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质量保证金利息的，利息计算方法：/